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CITIC Bank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8)

於其他市場發佈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刊登。

茲載列該公告（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方合英

董事長

中國•北京

2025 年 5 月 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方合英先生（董事長）及胡罡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芳女士及王彥康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子彬先生、周伯文先生、王化成先生及宋芳秀女士。

证券代码：601998

证券简称：中信银行

公告编号：临2025-04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的公告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拟出资 100 亿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信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将以有关监管机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以下简称“信银金投”）。
- 本次投资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尚需取得有关监管机构的批准。

一、本次投资概述

为紧跟国家政策导向，写好“科技金融”大文章，持续加大对科创企业和民营经济的支持力度，本行拟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 亿元人民币设立全资子公司信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将以有关监管机构、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的名称为准）。

本行 2025 年 5 月 8 日召开的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申请设立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的议案》，并授权本行高级管理层办理本次投资相关事宜。该议案的表决情况为：有效表决票 8 票，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次投资不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或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信银金投注册资本金拟为人民币 100 亿元，本行以自有资金出资，持股比例

为 100%。后续，拟按规定选聘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银行保险机构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有关公司治理规则相关规定，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开展市场化债转股、试点业务及其他配套支持业务。

三、本次投资对本行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本行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大力支持“科技金融”发展的关键举措。本行将立足服务国家战略，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本行自有资金，本行资本可支撑设立信银金投，对本行各项流动性指标影响较小。

四、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投资尚需取得有关监管机构的批准。

特此公告。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8 日